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话:(028) 8556 0449
传真:(028) 8556 0449
邮编:610041
电邮:schxzhb@hxcpa.com.cn

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5)第0373号

目录:

-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5）第 0373 号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林业）管理层编制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升达林业2024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升达林业2024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升达林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升达林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



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升达林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升达林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8 号）《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通过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承销保荐”）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9,008,267 股，每股发行价为 6.99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 761,967,786.33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 16,636,353.2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5,331,433.0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到位，并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6）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2023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10,016.46	已被司法冻结
加：利息收入	17.51	
减：司法扣划用于偿付债务		
2024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10,033.98	已被司法冻结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眉山市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中海”）为投资主体。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于“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2016 年 6 月 3 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本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自行扣划 10,029.24 万元用于抵偿公司对其债务，违反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街支行	147006513010000028	10,033.98

（三）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6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共计22,000万元的“‘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持有期间累计产生投资收益442.32万元。上述理财产品及收益已于2019年7月被司法扣划完毕。

（四）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情况

公司违规对原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提供担保，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违规以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因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到期不能偿还相关债务，公司被迫代为清偿债务，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的资金以及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份额被债权人直接扣划或者通过法院强行扣划，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 60,659.85 万元，其中 2018 年度被扣划 31,702.01 万元、2019 年度被扣划 28,845.63 万元、2020 年度被扣划 30.91 万元、2021 年度与 2022 年度未被扣划、2023 年度被扣划 81.30 万元、2024 年度未被扣划。

（五）募投项目终止并处置

该项目重点市场定位于成都以西和彭山以南 1,000 公里范围内的城镇燃气、车辆和船舶用气以及工业用气等。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的影响，西南地区 LNG 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LNG 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也一定程度制约了 LNG 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因柴汽油价格的波动，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电能）挤占 LNG 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 LNG 需求增长缓慢。因此，根据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发展战略的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并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1 年 11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由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协议收购方式回购，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共计 3,660 万元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继续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为 0 元，前期置换及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前述，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共计 3,660 万元于 2021 年 11 月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 如“二、（四）”所述，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 60,659.85 万元，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2. 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全部用于“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基于市场环境变化、LNG 行业状况等因素，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并处置。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3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末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调整后的投资总额(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6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1.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承诺投资项目										
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0.00	77,997.81	77,997.81	是, 已终止	否	否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0.00	77,997.81	77,997.81	—	否	否	否	是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0.00	77,997.81	77,997.81		2,031.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 结构转型的影响, 西南地区 LNG 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 LNG 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 也一定程度制约了 LNG 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 因

	<p>柴汽油价格的波动，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电能）挤占 LNG 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 LNG 需求增长缓慢，项目建设长期处于停滞状态。</p> <p>根据公司战略调整及市场变化，募投项目已终止，项目土地已被政府主管部门按协议收回，土地处置价款及收回的履约保证金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继续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16）219 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 56,913,162.70 元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完成。</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无</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广发银行成都东大街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内。</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具体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p>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彭山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3,660.00		3,66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660.00		3,660.00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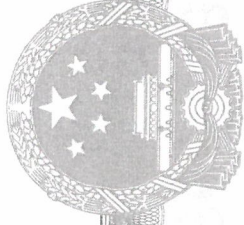
1、变更原因: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 结构转型的影响, 西南地区 LNG 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 LNG 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经营采用排他性行政许可, 也一定程度制约了 LNG 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 因柴油油价格的波动, 导致货运车辆油改气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 区域内重型货车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 电能)挤占 LNG 城镇燃气用户市场等, 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目标市场区域 LNG 需求增长缓慢。

2、决策程序: 2021 年 10 月 23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处置募投项目土地以及终止募投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意见。2021 年 11 月 8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本方正证券承销保荐出具了核查意见，对上述事项无异议。</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3、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公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经营主体信息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叁佰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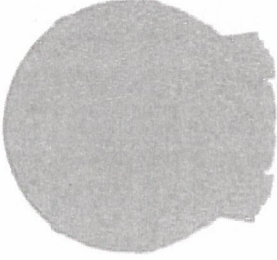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4年12月1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审批（2013）3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1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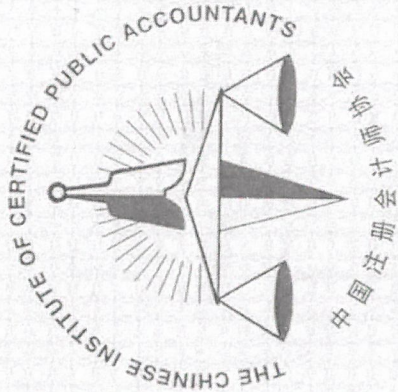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4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周平

Full name

Sex

男

Date of bir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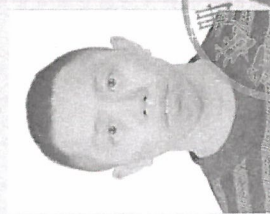
1987年1月3日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fication card No.

500234198701032179



周平 510100033104

证书编号: 510100033104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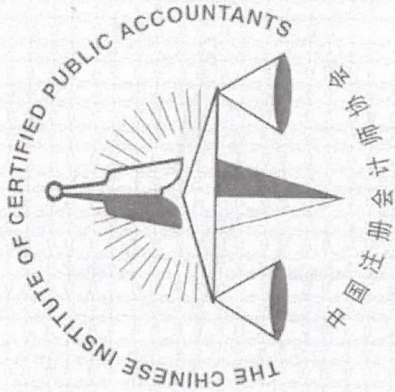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杨利平

Full name

Sex

Male

Date of birth

1988年9月19日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Identification card No.

362424198809191116



杨利平 510100030019

证书编号：510100030019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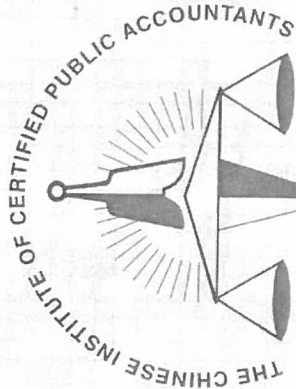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9年6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郝文丽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3年2月10日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4321993021011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5101000301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年6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